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财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5月8日至2020年7月21日,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财政补贴合计458.67万元。现因本次收到财政补贴的累计额度已超过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补贴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得财政补贴的基本情况

- 1、2020年5月8日,根据中央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稳就业资金(常财社指【2020】14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企业稳岗补助资金10万元。
- 2、2020年5月12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金健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学生奶推广资金30万元。
- 3、2020年5月12日,根据益阳市大通湖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关于拨付我区中央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稳就业资金的函》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孙公司金健粮食(益阳)有限公司收到益阳市大通湖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拨付的稳岗补助资金7万元。
- 4、2020年5月21日,根据常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全市新型工业化(园区发展)考核奖励资金的通知》(常财企指【2020】13号)的文件精神,公司收到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就业贡献奖"奖励资金20万元。
- 5、2020年6月2日,根据湖南省临澧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帮扶企业降费减负政策市级补贴资金的通知》(临财企函【2020】40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健面制品有限公司收到临澧

县财政局拨付的"规模工业企业生产用电增量奖励"资金4.3万元。

- 6、2020年7月9日,根据津市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中央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稳就业资金分配的情况说明》,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新中意食品有限公司收到津市市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拨付的稳岗补贴资金5万元。
- 7、2020 年 7 月 14 日,根据重庆市涪陵区财政局《关于下达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优惠贷款贴息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涪财政发【2020】586 号)的文件精神,公司控股子公司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收到重庆市涪陵区财政局拨付的疫情贷款贴息资金 41.57 万元。
- 8、2020年7月16日,根据常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一批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外贸业绩破零增倍)的通知》(常财外指【2020】6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外贸企业支持资金1.24万元。
- 9、2020年7月20日,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优惠贷款贴息资金预算的通知》(长财金指【2020】5号)的文件精神,公司收到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拨给公司的疫情贷款贴息资金339.56万元。

二、补贴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一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将上述收到的资金合计 458.67 万元计入当期收益,具体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1日